

公告编号：临2021-014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可转债代码：110059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可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8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20 年度会计报表，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51.76 亿元。其中扣除 2020 年发放的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 股息 16.62 亿元、以及永续债分红 14.19 亿元后，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 520.95 亿元。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当年税后利润 3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65.53 亿元。

（2）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事存贷款业务的金融企业，应在税后净利润中按一定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不低于 1.5%。2020 年提取一般准备 110 亿元。

（3）以届时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80 元（含税）。

上述方案执行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按照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做补充资本。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29,352,140,89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89 亿元（含税），2020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5.50%（即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主要考虑因素具体如下：

1. 新冠疫情对全球影响尚未消除，经济复苏存在不确定性，银行业务发展面临挑战，需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

2. 2020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发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已考虑后续可能面临严格的资本监管要求。

3. 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和监管要求，全面服务好“六稳”“六保”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信贷投放，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综述，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结合了当前的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和对资本的需求，兼顾了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